

附件 3

核减岗位并降低开考比例岗位一览表

序号	岗位名称	岗位简介	岗位代码	岗位类别	应聘人员所需资格和条件					招聘人数	资格初审合格人数	核减岗位人数	开考比例
					年龄	学历	学位	所需专业	与岗位相关的其他要求				
1	眼科医师	从事眼科诊疗工作	013	事业编制	35 岁周岁以下	研究生	硕士及以上	眼科学	同时具有医师资格证、执业医师证、规培医师证	2	1	1	1:1